证券代码: 871949 证券简称: 瑞丰信息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6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江中路 186 号智谷科技 A 座 10 层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0年6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蔡成委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程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蔡成委、周杰、丁永华、葛飞、何进、杨利峰、胡家玮因疫情以通讯方 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董事会选举蔡成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。蔡成委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董事会聘任蔡成委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蔡成委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董事会聘任丁永华先生、周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丁永华先生、周杰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董事会聘任葛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三年,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葛飞女士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董事会聘任赵鑫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期三年,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。上述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赵鑫先生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该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瑞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4日